

國民
文獻
編類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教育 卷

743

民國時期文獻保護中心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編

民國文獻類編

民 國 文 獻 類 編

教 育 卷
743



民 國 時 期 文 獻 保 護 中 心
中 國 社 會 科 學 院 近 代 史 研 究 所
編

2812.6
101743

國 家 圖 書 館 出 版 社

2013.6.10

第七四三冊目錄

南京特別市教育(今後五年之計劃) 南京特別市教育局編 南京特別市教育局，一九二九年出版 ······

南京教育(二十四年度) 一九三六年出版 ······ 二七

南京市教育局成立四閱月來工作概況(自三十五年七月十六日至十二月五日) ······

南京市教育局編 南京市教育局，一九四六年出版 ······ 一三三

南京市教育實施三年計劃 南京市教育局編 南京市教育局，一九四七年出版 ······ 一六九

南京市教育文化概況 南京市教育局編 南京市教育局，一九四七年出版 ······ 一八五

南京市教育概覽 南京市教育局編 南京市教育局，一九四七年出版 ······ 二二一

南京市教育章則輯要 南京市教育局編 南京市教育局，一九四八年出版 ······ 二三三

南京特別市教育局

今後五年之計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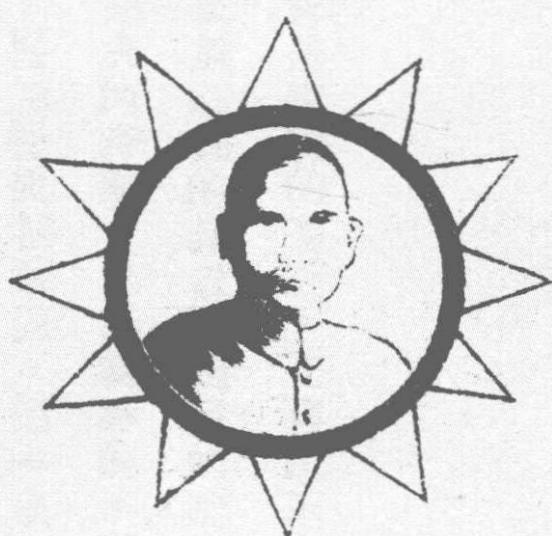
普及義務教育

普及民衆教育

推廣職業教育

擴充中等教育

注重教學研究



行發局育教市別特京南

月三八十年國民華中

南京特別市教育

今後五年之計劃

普及義務教育；

普及民衆教育；

推廣職業教育；

擴充中等教育；

注重教學研究。

教育是建國的基礎，在國民革命進程中，應負革命建設的重任。所謂革命的建設，包括着全民族心理的建設，國家的建設，社會的建設，以及物質的建設。現在國民革命尚未到整個完成的時期，民族精神的淡散，要怎樣使牠團結，把民族心理建設起來；民權知識的薄弱，要怎樣使牠鞏固，把國家社會建設起來；民生能力的低落，要怎樣使牠提高，把物質

今後五年之計劃

二

文明建設起來。我們要是解決這三個問題，唯一的辦法，祇有實行三民主義的教育；尤其在這訓政時期，勵行教育普及，去訓練一般的民眾，實在是各種建設事業中最重要的工作。南京既定為首都，當然做全國政治的中心，中外觀瞻所繫，教育上一切設施，都要足以做全國的表率才行。所以對於教育的逐年推廣，應該有具體的標準，整個的計劃，纔可以按部就班，分期進行，來達到改良教學，普及三民主義教育的目的。現在先把首都教育應行取定的五大標準分如述下：

(一) 勵行普及義務教育，在短時期內，對於全市的學齡兒童，都能使他們享受均等機會的教育。

(二) 勵行普及民衆教育，在短時期內，對於全市不識字的民衆，都使他們有受教育的機會。

(三) 盡力推廣職業教育，培養市民的生產和服務底能力，使他們能够享受職業訓練的機會。

(四)盡力擴充中等教育，並注意師範教育，以期養成三民主義教育的師資，而應相當的需要。

(五)嚴密制定學校訓育的標準，以期養成全市良好的市民；並注重教學的研究，以求整個教育的改進。

根據以上五項標準，擬定五年間進行計劃，其順序如左：

第一五年間普及義務教育計劃

(甲)南京特別市小學教育的現狀

(1)全市學齡兒童之統計 本市學齡兒童雖未正式調查，然據社會局最近調查戶口統計，全市計有學齡兒童四四九一四人，適佔全市市民四五五、六九七人總數十分之一，按諸普通人口統計，學齡兒童與全市市民成數相差不遠。

(2)市立小學現有學童數 現在全市市立小學共三十五校，各校學童總數，共計八、三九三人，佔全學齡兒童總數百分之十八。

今後五年之計劃

今後五年之計劃

四

(3) 全市失學兒童數 以上列全市學齡兒童之總數，減去全市學童之總數，那末，失學兒童的總數，是三六、五二一人。

(乙) 分年增設學級及小學校數

(1) 第一年 就原有市立小學校中，每校增設一級，共得三十五級；再添設小學五校，每校平均先設二級，共得十級。兩共新增四十五級，每級以五十人計，全年可增收學生二千二百五十名。

(2) 第二年 就原有市立小學校中，再各增設一級，共得四十級；再添設五校，每校平均開設二級，共得十級。兩共新增五十級，每級以五十人計，全年可增收學生二千五百名。

(3) 第三年 就原有市立小學校中，每校再增設一級，共得四十五級；再添設十校，每校平均設二級，共得二十級。兩共新增六十五級，每級以五十人計，全年可增收學生三千二百五十名。

(4) 第四年 就原有市立小學校中，每校增設一級，共得五十五級；再添設十校，每校平均設二級，共得二十級。兩共計七十五級，每級以五十人計，全年可增收學生三千七百五十名。

(5) 第五年 就四年內新設之小學三十校，每校增收一級，共得三十級；再添設十校，每校平均設二級，共得二十級。兩共得五十級，每級以五十人計，全年可增收學生二千五百名。

以上五年中，除原有學生八、三九三名外，可增收新生一萬四千二百五十名。

(丙) 分年改私塾爲單級小學

查南京全市區內，私塾共計千餘所，已向教育局登記的七百十所。據十七年調查，私塾學生，約計共一五、五〇二名。但私塾學生，不能算爲已受正式教育，在市立小學未能充分擴充以前，嚴加取締，事實上又不可能。所以當利用現有的塾師，加以相當訓練，擇其中優良的，就改爲單級小學，每月每校予以津貼，其計劃如左：

今後五年之計劃

今後五年之計劃

六

(1) 第一年 先就優良的私塾教師，利用晚上及假期時間，授以相當的補習訓練，經半年或一年後，考查及格的，把原有私塾，改爲單級小學。預計本年度先改五十所，每所以招收學生五十名計，全年可收學生二千五百名；每校每年津貼二四〇元，五十校共需費一二、〇〇〇元。

(2) 第二年 繼續第一年，再訓練塾師五十人，就優良的私塾，改設單級小學五十所，每所以招收學生五十名計，全年可增收學生二千五百名；照第一年津貼辦法，共需費一二、〇〇〇元。

(3) 第三年 再繼續訓練塾師一百人，改設單級小學一百所，每所以招收學生五十名計，全年可增收學生五千名，照前年津貼辦法，共需費二四、〇〇〇元。

(4) 第四年 再繼續訓練塾師一百人，改設單級小學一百所，每所以招收學生五十名計，全年可增收學生五千名；照前年津貼辦法，共需費二四、〇〇〇元。

(5) 第五年 再繼續訓練塾師一百人，改設單級小學一百所，每所以招收學生五十名

計，全年可增收學生五千名；照前年津貼辦法，共需費二四〇〇〇元。

以上五年中，改設私塾爲單級小學，共計四百所，可增收學生二萬人。

(丁)五年後的普及義務教育狀況

(1)原有市立學校三十五校

共容學生八、三九三人

(2)增設新校四十所新級二百八十五級

共容學生一四·二五〇人

(3)改設私塾爲單級小學四百所

共容學生二〇、〇〇〇人

以上共計容可學生二、六四三人，佔全市學齡兒童三成以上。

(戊)五年內普及義務教育按年應增加之經費數目表

年 度	事 業 數 量	每 單 位 所 需 經 費 數	各 項 共 計		全 年 共 計
			添 級	校	
第一年	三 五	一、二六六元	四四、三一〇元		
第二年	五 〇	二、五三二元	一二、六六〇元		
第三年	一 〇	六八、九七〇元	一一、〇〇〇元		
第四年	一 〇	二四〇元	一一、〇〇〇元		
第五年	一 〇	五〇元	一〇〇元		
單級小學	改私塾				

今後五年之計劃

八

添	級	四	○	一、二六六元	五〇、六四〇元
添	校	五	○	二、五三二元	一二、六六〇元
單級小學	改私塾爲	五	○	二四〇元	一二、〇〇〇元
添	級	四	○	一、二六六元	五六、九七〇元
單級小學	改私塾爲	一〇〇	○	二、五三二元	二五、三二〇元
添	級	五	五	二四〇元	一〇六、二九〇元
添	校	一	〇	二、二六六元	二四、〇〇〇元
改私塾爲	單級小學	一〇〇	○	二四〇元	六九、六三〇元
添	級	五	〇	二、五三二元	二五、三二〇元
添	校	一	〇	二、二六六元	一一八、九五〇元
添	校	一	〇	二、二六六元	六三、三〇〇元
添	校	一	〇	二、五三二元	二五、三二〇元
添	校	一	〇	二、五三二元	一一二、六二〇元

年

及私塾為
單級小學

一〇〇

二四〇元

二四、〇〇〇元

第一—五年間普及民衆教育計畫

(甲) 南京特別市民衆教育的現狀

(1) 全市不識字民衆的統計 據最近社會局調查戶口統計，全市市民共有四五五、六九七人。依普通人口計算，六十歲以上的，約佔百分之八，則有三六、四五五人；六歲以下的孩童，約佔百分之十三，則有五九，二四〇人；已識字的，約佔百分之二十，則有九一、一三九人；再加學齡兒童，據實際調查所得佔四四、九一人。以全市人口總數中，除去上列各數，可得到不識字的人數，共計二二三，九四九人。

(2) 全市現有的民衆學校 本市民衆學校，已經開辦的有四十七所，內中實驗民衆學校四所，露天民衆學校一所，普通民衆學校四十二所；共有學級五十四級，學生二千五百二十人。

今後五年之計劃

今後五年之計劃

一〇

(3) 全市現有民衆教育事業 本市現有的民衆教育機關，除民衆學校外，有第一公園圖書博物體育管理處，管理圖書館一所，博物館一所，運動場一所；有市立第一通俗教育館一所；有市立公共體育場一所；有市立第一圖書館一所；有民衆閱報處十五所。

(乙) 民衆學校逐年推廣的計畫

(1) 第一年 利用市立各學校，或附屬教育機關，及其他團體，先辦五十所。每所一級，每級五十人，三月畢業。全年四期，每期二千五百人，共計一萬人；每年共需經費一萬八千元。

(2) 第二年 就原有之五十校中，再各增設一級，可得一百級；再就單級小學中，增設五十級，共計一百五十級。每期收七千五百人，全年可畢業三萬人；需費五萬四千元。

(3) 第三年 就原有一百校中，仍招收一百五十級；再就單級小學中，添設一百校。

前後共計二百九十級，每期計一萬二千五百人，全年可畢業五萬人；共需經費九萬元。

(4)第四年就上年二百校中，招收二百五十級外，再就單級小學中，增設新校一百校，每校設一級，共計三百五十級。每期可得一萬七千五百人，全年可畢業七萬人；共需經費十二萬六千元。

(5)第五年就上年三百校中，仍招收三百五十級外，再就單級小學中，增設一百校，共得四百五十級。每期可得二萬二千五百人，全年可畢業九萬人；共需經費十六萬二千元。

依上述計畫，五年中能造就識字的民衆約有二十五萬人，可以達到普及民衆教育的目的。

(丙)逐年推廣民衆教育機關的計畫

(1)第一年創設中心園五所，公共演講廳一所，民衆閱報處十所，市立圖書館一今後五年之計劃

今後五年之計劃

一一

所；共需經費二三、八四〇元。

(2) 第二年 增設中心茶園五所，民衆閱報處十所，革命博物館一所，市立圖書館一所，體育場一所；共需經費一〇八、四八〇元。

(3) 第三年 增設中心茶園五所，民衆閱報處十所，民衆娛樂場一所，美術館一所，流通圖書館一所；共需經費四五、一二〇元。

(4) 第四年 增設中心茶園五所，民衆閱報處十所，音樂館一所，兒童游息場二所；共需經費四五、二六〇元。

(5) 第五年 增設圖書館一所，游泳池一所，市立戲園一所；共需費六九，二六〇元。

(丁) 五年內普及民衆教育的經費表

(1) 五年內推廣民衆學校所需經費表

年
度
經
費

數

目